

第一章 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路面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1. 选择条件

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由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承建。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路面工程简称本项目。根据工程需要，开展 路面工程类或市政工程类 班组选择。根据《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劳务施工班组选择管理办法（2023 年试行）》的相关规定，现对该施工班组进行库内公开选择。

2. 项目概况与选择范围

2.1 项目的建设地点：顺昌县。

2.2 项目名称：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路面工程。

2.3 工程概况及规模：顺昌县金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城融合部分配套路网工程位于顺昌县西北方向约 15km 处。路线全长 7.438km，分三段，分别为 K 线（公路段）、J 线（公路兼市政段—金山五路）、L 线（南接线段）。其中 K 线采用采用双向四车道，路基宽 17.5 米，设计时速：60 公里/小时。J 线采用采用双向四车道，路基宽 25 米，设计时速：60 公里/小时。L 线采用采用双向两车道，路基宽 10 米，设计时速：30 公里/小时。

2.4 本次选择范围与内容：

本次班组选择共分为1个作业队伍。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作业队伍编号	范围	长度(km)	主要工程内容	工期
1	路面队	路面工程、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市政工程，但不含选择人已先行实施的部分 J 线路面和市政、隧道路面、桥梁路面。预算预估造价约 6580 万元（其中劳务费约 1510 万元）。	7.438	子项①路面工程：除选择人已先行实施的路面、隧道路面、桥梁路面外，水泥稳定土层约 10.7 万 m²、级配碎石层约 13.8 万 m²、水泥混凝土面层约 2.98 万 m³。工程量具体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以选择人及业主最终确定的施工图为依据。工程量清单预算预估造价约 3360 万元（其中劳务费约 770 万元），详见《工程量清单预算》（仅供参考），具体实施范围以业主批准及选择人确认的路面工程《工程量清单》实施范围为准。 子项②第 600 章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混凝土护栏约 2632m³、波形梁钢护栏约 1238m、各种道路交通标志 373 个、平交口交通管控系统 4 处等。工程量具体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以选择人及业主最终确定的施工图为依据。工程量清单预算预估造价约 970 万元（其中劳务费约 170 万元），详见《工程量清单预算》（仅供参考），具体实施范围以业主批准及选择人确认的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工程量清单》实施范围为准。 子项③市政工程：除选择人已先行实施的部分 J 线外，剩余 J 线给水管约 4500m、排水管约 5700m、路灯约 290 套；K 线给水管约 640m、排水管约 280m、路灯约 70 套；L 线给水管约 810m、路灯约 30 套。工程量具体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以选择人及业主最终确定的施工图为依据。市政工程预算预估造价约 2250 万元（其中劳务费约 570 万元），详见《工程量清单预算》（仅供参考），具体实施范围以业主批准及选择人确认的市政工程《工程量清单》实施范围为准。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满足完工验收要求

注：表中数字为估算数，为承诺人报价使用。

2.5 本次劳务班组选择标准为第二档（原则上该档位轮转周期内班组只能中选 1 次）。路面工程类或市政工程类（专业施工班组库）中具备参选资格班组必须参加选择活动，可中选次数为 0 后的班组，在该轮该档位不得参与本次选择。（参加选择活动指完成报名、递交保证金、递交承诺文件一系列行为）。

福建华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在本轮路面工程类的第二档中选次数为 0，福建省天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在本轮市政工程类的第二档中选次数为 0，不再参与本次第二档劳务班组选择，若参投的报价按无效处理。福建省南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定级为 C 级，整改期限内冻结中选次数，不予参加班组选

择活动，若其参投本次报价按无效处理。

3. 资格要求

3.1 本次选择要求承诺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路面队：属于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班组库内的 路面工程类或市政工程类 班组（专业施工班组库）。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劳务资质。

3.2 业绩：不要求。

3.3 现场负责人员：资格评审不要求，但要按附录 C 提供（中选后按附录 C 要求进场）。

3.4 不是被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定为 D 级及黑名单的班组。不得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是“福建省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系统（原福建省建设工程责任主体不良记录“黑名单”管理系统）中在有效期及管理期限内的。

（https://220.160.52.164:107/blacklistweb/Business_blackList/Home/Index）”

3.5 承诺人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农民工集体上访和阻工状态；承诺人应商业信誉良好，近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

3.6 参与选择的承诺人之间提供人员不得相同。

3.7 本次班组选择 不接受 联合体竞选。

3.8 其他：

（1）承诺人拟派出的施工班组现场负责人，目前无承担武发集团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若目前存在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则承诺无效。

（2）承诺人不得与本标段监理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与本标段的监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若存在则承诺人承诺无效。

（3）承诺人需在递交承诺文件时携带公章。法定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到递交现场签章相关承诺书。若未签章承诺书，视为放弃本次班组选择活动，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4. 选择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选择者，请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至 10 月 18 日（工作

时间 8:00-12:00, 14:30-17:30, 节假日及周末除外)到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南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三楼合约部(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或线上报名并购买选择文件, 费用 500 元(费用缴纳银行账号与承诺保证金银行帐号相同, 企业账户一次性汇出(以到账时间为准, 汇出账户名称与企业名称应一致), 用途请注明“购买顺昌金山(路面)项目选择文件费”), 过期不售, 售后不退。报名时须持以下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营业执照)和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 或其授权委托书及加盖单位公章(含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

(2) 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资料的, 选择人有权拒绝其报名。

(3) 本次班组选择不办理邮购业务。

(4) 采用线上报名方式的承诺人, 需将(1)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及购买选择文件费用凭证电子版发至 gsjshyb@163.com 邮箱, 线上报名截止时间与现场报名截止时间相同(以完整的报名资料发送至邮箱接收时间为准)。

5. 班组承诺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次评审不组织踏勘现场但组织召开投标预备会, 承诺人自行踏勘, 费用自理。

投标预备会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 地点: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南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三楼右侧会议室(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所有承诺人必须参加投标预备会, 迟到、未准时到场签到参加, 视为放弃本次班组选择活动, 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5.2 承诺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8:30-9:30 前, 承诺人应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 9:30 前将承诺文件递交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南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楼右侧会议室(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

5.3 开选时间和地点同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5.5 递交承诺文件时, 须持以下资料给选择人查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营业执照)和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 或其授权委托书及加盖单位公章(含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

6. 评审办法： 合理低价+信誉分法。

7. 承诺保证金的提交

7.1 承诺保证金提交金额：人民币 贰拾万元 整（¥ 20 万元），承诺保证金必须从企业账户一次性汇出（以到账时间为准，汇出账户名称与企业名称应一致），否则选择人将拒绝接收承诺人的承诺文件。

7.2 承诺保证金提交时间： 2025 年 10 月 22 日 17:00 时前。

7.3 承诺保证金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延平支行

开户名称：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帐 号： 35001676107050006466

用 途： （请注明）“顺昌金山（路面）项目承诺保证金”。

如因承诺人汇款凭证未注明项目名称造成选择人无法识别承诺保证金到账情况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7.4 未按规定提交承诺保证金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施工班组选择公告将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公告中心发布。

9. 自购买选择文件之日起，承诺人需派专人实时关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并及时了解修改（补遗）内容，选择人不另行通知。若由于承诺人自身原因，未能详知修改（补遗）内容，所产生的后果由承诺人自行负责。

10. 联系方式

选 择 人：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

联 系 人：郑先生 黄女士 林先生

电 话：13860023140 18259327795 18706031168



